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如下業績：

- 收入約為人民幣 3,249,300,000 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 3%。
- 毛利約為人民幣 452,500,000 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 2.1%。
- 毛利率約為 13.9% ，與去年同期的 13.8% 大約持平。
- 股本持有人應占溢利約為人民幣 70,300,000 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 7.9%。

* 僅供識別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京客隆」）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計合併業績。該未經審計合併業績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新編制)
收入	4	3,249,298	3,350,689
銷售成本		<u>(2,796,755)</u>	<u>(2,888,563)</u>
毛利		452,543	462,1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21,995	164,125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3,735)	(314,231)
行政開支		(131,679)	(109,884)
其他開支		<u>(15,569)</u>	<u>(17,723)</u>
營運利潤		163,555	184,413
融資成本	5	<u>(43,682)</u>	<u>(43,754)</u>
除稅前溢利	6	119,873	140,659
稅項	7	<u>(31,947)</u>	<u>(42,486)</u>
期間溢利		<u>87,926</u>	<u>98,173</u>
歸屬於：			
母公司的股本持有人		70,340	76,361
少數股東權益		<u>17,586</u>	<u>21,812</u>
		<u>87,926</u>	<u>98,173</u>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應占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	9	<u>0.171 元</u>	<u>0.185 元</u>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間溢利	<u>87,926</u>	<u>98,173</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收益/ (損失) 金額淨額	<u>1,546</u>	<u>(2,344)</u>
期間內其他全面收益/ (損失), 除稅淨額	<u>1,546</u>	<u>(2,344)</u>
期間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除稅淨額	<u>89,472</u>	<u>95,829</u>
歸屬於:		
母公司的股本持有人	<u>71,886</u>	74,017
少數股東權益	<u>17,586</u>	<u>21,812</u>
	<u>89,472</u>	<u>95,829</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注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重新編制)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9,728	1,528,479
投資物業		7,745	7,783
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		89,500	74,5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31	1,085
無形資產		7,926	8,583
其他長期租賃預付款		66,965	67,43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764,495</u>	<u>1,687,913</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0,000
存貨		600,122	710,080
應收賬款	10	1,014,032	970,08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74,083	272,700
應收貸款		50,000	50,000
已抵押存款		22,451	30,3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5,633	543,028
流動資產總額		<u>2,446,321</u>	<u>2,626,28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699,764	798,976
債券		370,000	370,000
應繳稅款		49,434	72,51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434,475	493,764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	1,113,860	1,008,513
遞延收入-本期部分		489	4,282
流動負債總額		<u>2,668,022</u>	<u>2,748,045</u>
流動負債淨值		<u>(221,701)</u>	<u>(121,7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42,794</u>	<u>1,566,149</u>

	附注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重新編制)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42,794</u>	<u>1,566,149</u>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	30,250	56,000
遞延收入		2,800	2,932
遞延稅項負債		11,142	11,601
其他長期應付款		<u>7,240</u>	<u>7,00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1,432</u>	<u>77,533</u>
淨資產		<u>1,491,362</u>	<u>1,488,616</u>
股本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 應占股權			
已發行股本		412,220	412,220
儲備		898,119	826,233
宣派末期股息		-	<u>86,566</u>
		<u>1,310,339</u>	1,325,019
少數股東權益		<u>181,023</u>	<u>163,597</u>
股本總值		<u>1,491,362</u>	<u>1,488,616</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新源街 45 號。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遮打道 16—20 號歷山大廈 20 樓。

本集團主要於覆蓋整個北京市及毗鄰北京市的部分區域從事日用消費品零售和批發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是北京市朝陽副食品總公司（「朝陽副食品」），一家于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

2. 編制之基準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要求編制。

該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信息及披露內容，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到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為人民幣 221,701,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21,764,000 元），基於本集團獲取融資的歷史、已取得的借貸信用額度、經營狀況、運營資金預測及於其後十二個月的財務責任，董事認為本集團可以繼續在可預見的將來獲得足夠的融資來源以保證承擔到期負債及業務經營所需的資金。因此，董事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編制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2.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除採用以下列明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外，編制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該準則要求披露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資料，並取代以業務為主以地域為次確定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要求。採納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本集團所確定的經營分部與之前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 *分部報告* 所確定的業務分部相同，有關各項分部的詳情披露於附注 3。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該經修訂準則區分所有人及非所有人權益變動。權益變動表的變化僅包括與所有人交易之詳情及與非所有人權益變動作為在單項予以列報。此外，該準則引入全面損益表：呈列所有直接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收入及支出項目，無論於單獨報表或兩個聯繫報表內。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兩個報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該詮釋要求將提供予顧客的忠誠獎賞確認為銷售交易的一個單獨的組成部分。已收對價公允價值的部分於授予獎勵中分攤並予以遞延，其在所授予兌換期間被確認為收入。本集團在其零售分部內繼續實行客戶忠誠積分計畫（消費積分），允許消費者在本集團零售店鋪購買商品時積分。該等積分獲得最低積分數額後可兌換為一定折扣或免費商品。本集團以往基於在銷售預計將兌換的折扣或供應商品的成本，將其記錄為銷售支出及責任。香港財務報告詮釋第13號未設定具體過度規定。因此，本集團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更正以適用於對以往的變更，之前期間財務資料因此已進行重新編制。

根據新政策，已收對價在已售商品與已發行積分間分攤，已分攤至積分的對價等同於其公允價值。積分的公允價值由所適用的統計資料分析決定。已發行積分的公允價值予以遞延並於該等積分獲得兌換時予以確認。

基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的採用，對之前期間的財務資料進行如下調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減少淨額：	人民幣6,122,000元
銷售支出減少淨額：	人民幣6,122,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收入增長淨額	人民幣4,015,000元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項目減少淨額	人民幣4,015,000元

對以往期間財務資料的重新編制對本集團的每股盈利沒有影響。

本集團亦採納了若干對準則及詮釋不重大的修訂，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附注2.3.

3. 分部資料

為有效管理，本集團基於其業務營運劃分業務單位，有如下三個報告營運分部：

- (i) 零售業務分部透過本集團的百貨商場、大賣場、綜合超市及／或便利店分銷生鮮食品、乾貨、飲料、加工食品及日常用品；
- (ii) 批發業務分部向包括本集團零售門市、其他零售商及貿易公司在內的客戶批發供應日用消費品；及
- (iii)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塑膠包裝材料的生產及商業設備的安裝及維護。

管理層監控業務單位各自的經營業績，以有效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分部業績依據的經營利潤或損失進行評估，其在若干方面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經營利潤或損失所依據的標準相同。本集團以一個集團為基準管理收入應繳稅項，而非分攤在各個營運分部上。

分部間的交易及轉讓乃參考以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進行。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收入及溢利之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601,119	1,644,876	3,303	-	3,249,298
分部間銷售	<u>-</u>	<u>239,624</u>	<u>2,547</u>	<u>(242,171)</u>	<u>-</u>
總計	<u>1,601,119</u>	<u>1,884,500</u>	<u>5,850</u>	<u>(242,171)</u>	<u>3,249,298</u>
分部業績					
除稅前溢利	<u>57,105</u>	<u>63,475</u>	<u>(707)</u>	<u>-</u>	<u>119,873</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重新編制)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589,266	1,756,678	4,745	-	3,350,689
分部間銷售	<u>-</u>	<u>305,995</u>	<u>4,140</u>	<u>(310,135)</u>	<u>-</u>
總計	<u>1,589,266</u>	<u>2,062,673</u>	<u>8,885</u>	<u>(310,135)</u>	<u>3,350,689</u>
分部業績					
除稅前溢利	<u>65,637</u>	<u>75,758</u>	<u>(736)</u>	<u>-</u>	<u>140,659</u>

下表載列本集團營運分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u>2,748,578</u>	<u>1,543,274</u>	<u>5,201</u>	<u>(86,237)</u>	<u>4,210,816</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u>2,710,577</u>	<u>1,654,737</u>	<u>5,008</u>	<u>(56,128)</u>	<u>4,314,194</u>

本集團未曾以其 10% 或更多的收入依赖任何一个外部客户。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扣除相關稅項及銷售退回與商業折扣。

本集團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重新編制)
收入		
銷售貨物及商品：		
零售	1,590,099	1,578,463
批發*	<u>1,644,876</u>	<u>1,756,678</u>
	3,234,975	3,335,141
特許專櫃銷售備金	11,020	10,803
其他	<u>3,303</u>	<u>4,745</u>
總收入	<u><u>3,249,298</u></u>	<u><u>3,350,689</u></u>

* 包含向加盟店鋪銷售的金額總計人民幣 226,296,000 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222,676,000 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及收益		
源自供應商的收入：		
推廣收入	139,245	99,907
上架費及其他	<u>18,458</u>	<u>16,285</u>
	157,703	116,192
總租金收入	39,330	32,689
拆遷物業之賠償淨額	1,579	1,231
利息收入	14,386	4,689
政府補貼	1,137	2,586
其他	<u>7,860</u>	<u>6,738</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u><u>221,995</u></u>	<u><u>164,125</u></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應於五年內全部償還銀行貸款利息	21,814	27,119
應於五年內全部償還債券利息	12,650	12,362
應於五年內全部償還其他借款利息	<u>9,458</u>	<u>6,083</u>
	43,922	45,564
減：利息資本化	<u>(240)</u>	<u>(1,810)</u>
	<u><u>43,682</u></u>	<u><u>43,754</u></u>

6. 除稅前溢利

于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售出存貨之成本	2,796,755	2,888,563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889	53,860
投資物業	434	173
	70,323	54,033
無形資產攤銷	903	817
確認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	1,226	911
物業營運租約之最低租金	57,852	45,55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淨額	23	(573)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回	-	(2,492)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6,000	6,708
其他員工成本		
工資、薪金及社會保障成本	190,047	157,206
退休福利供款	12,886	12,477
	202,933	169,683
員工成本	208,933	176,391
外匯匯兌差額	120	272

7. 稅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或源于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稅收管轄權區域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本集團目前並無源於香港的任何應課稅收入，因此無需繳納香港利得稅。依據中國現行所得稅法規定，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稅依其各自應課稅收入按稅率 25%繳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本期企業所得稅 - 中國	32,406	42,806
遞延企業所得稅	(459)	(320)
	<u>31,947</u>	<u>42,486</u>

適用於除稅前溢利按法定稅率計算的企業所得稅與按本集團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的企業所得稅，以及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與實際稅率分別對帳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除稅前溢利	<u>119,873</u>	<u>140,659</u>
按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 之企業所得稅	29,968	35,165
不可扣稅支出	1,123	5,800
未經確認稅項虧損	1,012	1,692
其他	<u>(156)</u>	<u>(171)</u>
本集團實際稅率支出稅項	<u>31,947</u>	<u>42,486</u>

8.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9.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占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於期間內應占盈利及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占溢利	<u>70,340</u>	<u>76,361</u>
---------------	---------------	---------------

股份數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股份:

期間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2,220,000</u>	<u>412,220,000</u>
------------------------------	--------------------	--------------------

因相關期間未發生任何攤薄事項，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未予呈列。

10. 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賬款	1,014,912	970,966
減值	<u>(880)</u>	<u>(880)</u>
	<u>1,014,032</u>	<u>970,086</u>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不超過六十日。對於有長期業務關係的主要客戶授予較長的信用期。本集團設法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回之應收賬款，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就逾期未償還餘額進行評審。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分佈於 1,950 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0 名）客戶，此等客戶之債務額從人民幣 1,000 元至人民幣 437,900,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人民幣 1,000 元至人民幣 344,300,000 元）。除應收北京首聯商業集團有限公司（「首聯」）賬款按 5.3% 的年利率計收利息之外，應收賬款均不計利息。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兩個月之內	545,573	620,419
兩個月至六個月	220,650	223,477
六個月至一年	229,314	126,184
一年至兩年	18,495	6
	<u>1,014,032</u>	<u>970,086</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人民幣 437,900,000 元的應收賬款來自本集團的一個主要客戶首聯，其到期未償還金額約為人民幣 239,700,000 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本集團與首聯簽署還款協議，首聯同意自二零零九年八月起按月分期償還該未償還款項餘額。董事認為，基於以下考慮對上述款項無須提取減值：

- 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已有約人民幣 31,300,000 元的逾期餘額予以償還；
-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經過對首聯零售店鋪的一系列裝修改造後，其經營業務已逐步改善；及
- 首聯安排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將位於北京的總值不少於人民幣 136,000,000 元的五處土地及相關房產抵押給本公司，以擔保償還該到期應收賬款。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于資產負債表日應付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兩個月之內	569,076	702,836
兩個月至六個月	121,072	90,293
六個月至一年	6,330	2,815
一年到兩年	1,999	1,035
超過兩年	1,287	1,997
	<u>699,764</u>	<u>798,976</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票據總計人民幣 74,800,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42,000,000 元），由本集團總計約人民幣 22,500,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2,600,000 元）的若干定期存款擔保。

12.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本期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010 420,000	2009 459,138
銀行貸款 - 無擔保	2010 250,000	2009 205,000
其他借款 - 無擔保	2010 395,610	2009 300,000
長期銀行貸款		
本期部分 - 有擔保	2010 48,250	2009 44,375
	<u>1,113,860</u>	1,008,513
非本期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010 - 2011 30,250	2010 - 2011 56,000
	<u>1,144,110</u>	<u>1,064,513</u>

(a) 銀行貸款

所有本集團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列值，分別按介乎於 4.9% 至 6.7%（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 至 7.5%）的固定年利率計算利息。

(i)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總計人民幣 498,500,000 元，由本集團的若干帳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656,300,000 元、人民幣 6,300,000 元和人民幣 84,300,000 元的房產、投資物業和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作為抵押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總計人民幣 500,400,000 元，由本集團的若干帳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503,000,000 元、人民幣 6,700,000 元和人民幣 69,000,000 元的樓房、投資物業和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作為抵押擔保。另外，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總計人民幣 59,100,000 元由本集團有擔保定期存款人民幣 17,700,000 元作為擔保。

(ii) 無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總計人民幣 180,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85,000,000 元）由本公司進行擔保，及人民幣 70,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由朝陽副食品進行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第三方的委託貸款總計人民幣 20,000,000 元，已於本報告期間全部償清。

(b) 其他借款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自獨立第三方江西國際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額為人民幣 395,600,000 元的其他無抵押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新時代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額人民幣 300,000,000 元的其他無抵押借款由本公司進行擔保。該其他借款已於本報告期間全部償清。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列值，並以 5.3%（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本集團其他借款的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自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開始，全球金融危機對中國經濟的影響日益明顯，居民消費需求的下降和消費者物價指數的持續走低對國內快速消費品零售及批發行業帶來了前所未有的挑戰。

面對嚴峻的宏觀經濟形勢，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積極採取應對措施，一方面堅持穩健的發展策略拓展分銷網路，努力保持和擴大市場份額，另一方面加大力度提升經營管理水準，千方百計促進銷售，控制成本與費用，力爭將不利影響降至最低限度。

零售業務

店鋪拓展

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堅持區域化拓展策略，在北京及河北廊坊地區新開零售店鋪 14 間，其中直營店 6 間（包括 1 間大賣場、2 間綜合超市和 3 間便利店），加盟便利店 8 間；受金融危機影響，報告期間關閉了 1 間大賣場，同期終止了 12 間加盟便利店及 1 間首聯託管店鋪的加盟協議。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零售店鋪總數維持在 242 間，包括 114 間直營店和 102 間特許加盟店及 26 間首聯託管店鋪，總營運面積約三十一萬平方米。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零售門店數目和淨營運面積：

	百貨商場	大賣場	綜合超市	便利店	合計
零售門店數目：					
直營店	1	7	49	57	114
特許加盟店	-	-	1	101	102
首聯託管店鋪	<u>1</u>	<u>2</u>	<u>23</u>	<u>-</u>	<u>26</u>
	<u>2</u>	<u>9</u>	<u>73</u>	<u>158</u>	<u>242</u>

淨營運面積（平方米）：

直營店	27,800	60,952	106,319	13,031	208,102
特許加盟店	-	-	880	18,737	19,617
首聯託管店鋪	<u>19,300</u>	<u>14,071</u>	<u>48,389</u>	-	<u>81,760</u>
	<u>47,100</u>	<u>75,023</u>	<u>155,588</u>	<u>31,768</u>	<u>309,479</u>

商品優化

報告期間繼續強化自有品牌商品的開發運作，重點引進針棉類和日雜類商品，彌補了該品類自有品牌的空缺；在供應商的選擇上堅持嚴格標準，保證自有品牌商品的優質優價，逐步提高自有品牌商品的創效能力。

為了提高生鮮商品的競爭力，大力培養訂單農業採購基地。報告期間分別與延慶、順義及河北固安等三個蔬菜基地簽訂了蔬菜訂單種植協定，降低了採購成本，縮短了上架週期；對部分蔬果產品嘗試包地統采，分層級定價售賣，促進了店鋪銷售。

營運改善

為應對金融危機的不利影響及不斷加劇的同業競爭，報告期間通過不斷豐富行銷手段，努力提升整體行銷水準。抓住市場熱點和消費需求，加大雙休日和節假日促銷力度，促銷週期由原來的雙周縮短為一周；由單一的商品特價促銷改為特價與多種促銷活動並舉的行銷模式，新增數量折扣、滿額換購、組合促銷等多種促銷方式；精心策劃了京客隆成立十五周年大型行銷活動，調動了消費者的購買熱情。

報告期間充分發揮資料分析系統的功能，為店鋪營運決策提供科學的資料支援。通過全面推廣店長必讀系統，店鋪經營管理人員實現對店鋪每日商品進、銷、存的數字量化分析，使門店的銷售管理逐步由粗放型向精細化轉變。

服務提升

服務競爭和品牌競爭是零售業的發展方向，強化服務行銷將成為企業提升品牌價值和競爭力的關鍵。為了吸引和保留重點客戶，提升顧客忠誠度，報告期間不斷拓展會員卡功能，加強對會員的服務。對會員的回饋由單一年度回饋調整為季度與年度回饋相結合，每季度均有積分回饋活動，同時還推出了會員專享商品海報專刊，並對會員卡“零錢包”零錢儲值功能進行了拓展，不僅啟動了更多會員顧客持卡消費，同時也吸引了更多非會員顧客辦理會員卡，有利於促進店鋪銷售。報告期間新發行會員卡 13.2 萬張，會員顧客增至 132 萬。

在便民服務措施上，除堅持傳統的服務項目外，根據顧客需求適時增加一些新型項目，如在部分店鋪安裝繳費終端、增加輪椅甚至機械式立體停車庫等設施，不僅為顧客帶來了便利，同時也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京客隆的企業形象。

經營業績（未經審計）

下表呈列來自本集團直營大賣場、綜合超市、便利店的零售營業收入及毛利率及特許專櫃銷售備金的分析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增長/(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重新編制)		
直營零售店鋪：			
大賣場	505,507	495,672	2.0
綜合超市	948,562	947,181	0.2
便利店	<u>136,030</u>	<u>135,610</u>	0.3
合計	1,590,099	1,578,463	0.7
毛利率(%)	16.5	16.9	(0.4)
特許專櫃銷售備金			
包括久隆百貨商場	<u>11,020</u>	<u>8,622</u>	27.8
零售收入總額	<u>1,601,119</u>	<u>1,589,266</u>	0.7

報告期間直營零售店鋪收入大約與去年同期保持在同等水準。

報告期間直營零售店鋪毛利率自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約 16.9% 降至約 16.5% 主要原因為在不利的經濟環境及國內零售市場激烈競爭的背景下，本集團實施了更多的促銷活，以保持其市場佔有率。

批發業務

由於宏觀經濟不景氣，市場消費低迷，高檔酒類的消費減少及食用油價格的大幅下跌使本集團批發業務在報告期間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衝擊。儘管如此，批發業務的經營管理團隊仍然迎難而上，千方百計開拓市場，努力穩定經營業績。

隨著市場的逐漸回暖，批發業務已逐漸走出低谷止跌回升，本集團經營管理層對批發業務在下半年的前景持樂觀積極態度。

經營業績（未經審計）

批發業務的收入及毛利率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增長/(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朝批商貿及其附屬公司所確認的收入	1,658,204	1,839,997	(9.9)
減：分部間銷售	(239,624)	(305,995)	
銷售予加盟店舖	<u>226,296</u>	<u>222,676</u>	
批發業務合併收入	<u>1,644,876</u>	<u>1,756,678</u>	(6.4)
毛利率* (%)	<u>10.8</u>	<u>10.0</u>	0.8

**：指朝批商貿及其附屬公司確認的毛利率，包含其分部間銷售*

報告期間，朝批商貿及其附屬公司所確認的批發業務收入降低約 9.9%。主要是由於經濟環境不景氣造成高檔酒類銷售下降及食用油價格大幅下降。

報告期間，毛利率從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的約10.0%增長至約10.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的商品結構調整。

財務業績（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長/(減少)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重新編制)	
收入	3,249,298	3,350,689	(3.0)
毛利	452,543	462,126	(2.1)
毛利率(%)	13.9	13.8	0.1
期間溢利	87,926	98,173	(10.4)
淨利潤率(%)	2.7	2.9	(0.2)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占溢利	70,340	76,361	(7.9)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淨利潤率 (%)	2.2	2.3	(0.1)

收入

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入從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的約人民幣 3,350,700,000 元降低至約人民幣 3,249,300,000 元，降幅約 3%。該降低主要是由於批發業務收入降低約 6.4%。

毛利與毛利率

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 452,500,000 元，較去年同期之毛利約人民幣 462,100,000 元降低約 2.1%，該降低與收入的降幅相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及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約保持在同等水準。

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占溢利

報告期間，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占溢利自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約人民幣 76,400,000 元降至約人民幣 70,300,000 元，降低約 7.9%。該溢利的下降主要由於毛利的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通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支付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 1,764,500,000 元（主要包括約為人民幣 1,589,700,000 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51,400,000 元（主要包括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 30,300,000 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 221,700,000 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 485,600,000 元，存貨約人民幣 600,100,000 元，應收賬款約人民幣 1,014,000,000 元及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 274,100,000 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及票據約人民幣 699,800,000 元，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 1,113,900,000 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 370,000,000 元及其他應付款項與預提費用約人民幣 434,500,000 元。

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約人民幣 1,514,100,000 元（均以人民幣列值），包括有擔保短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 468,200,000 元、無擔保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 250,000,000 元、有擔保非流動銀行貸款人民幣 30,300,000 元、無擔保短期其他借款人民幣 395,600,000 元及無擔保短期融資券人民幣 370,000,000 元（固定年利率 6.8%）。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承擔 4.9%至 6.7%的固定年利率。本集團所有其他借款承擔 5.3%的固定年利率。有擔保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帳面值總額約人民幣 746.900,000 元的若干房產、投資物業及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人民幣 22,500,000 元的定期存款為約人民幣 74,800,000 元的應付票據提供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 67.5%，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57.8%，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間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增加。

* 指（借款總額（包括債券） - 已抵押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股本。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營運收入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經營及資金流動未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員工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境內共有 5,033 名全職雇員及 1,899 名臨時雇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總計約人民幣 208,900,000 元（二零零八年同期：人民幣 176,400,000 元）。本集團雇員（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依據職務（崗位）、經驗、業績及市場水準確定，以維持具有競爭力薪酬的水準。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期後事項

除本公司已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六日償清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 370,000,000 元的債券外，本集團于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后未發生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展望

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雖然金融危機的影響還不能完全消除，困難、壓力和挑戰還將繼續伴隨著企業發展的步伐。但是中國宏觀經濟形勢已逐步向好，經濟運行中積極因素不斷增多，國民經濟開始企穩回升。同時，內需成為加速經濟增速回升的主要力量，社會消費品總額保持旺盛穩定，將為本集團提供更多的發展機遇，我們對本行業的前景仍然保持樂觀的預期。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述有關董事輪流退任事項以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之關於董事的證券交易標準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其於報告期間遵守了關於證券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董事會

常規守則條文 A4.2 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由股東大會任免，任期不超過三年，且可連選連任。本公司考慮到本集團經營及管理政策實施的連續性，本公司章程內暫無明確規定董事輪流退任機制，故對上述常規守則條文有所偏離。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二零零九年未經審計的中期合併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標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法律規定，並已做出足夠披露。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衛停戰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衛停戰先生、李建文先生、李春燕女士及劉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漢林先生及李順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法明先生、黃江明先生及鍾志鋼先生。